联合国 S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4005
15 May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OO五次会议逐字记录

1999年5月15日星期六,上午2时10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　席:当格·雷瓦卡先生	(加蓬)
成员国:阿根廷	彼得雷拉先生
巴林	布阿莱先生
巴西	科代罗先生
加拿大	杜瓦尔先生
中国	秦华孙先生
法国	德雅梅先生
冈比亚	贾格内先生
马来西亚	哈斯米先生
纳米比亚	安贾巴先生
荷兰	范瓦尔苏姆先生
俄罗斯联邦	格拉诺夫斯基先生
斯洛文尼亚	蒂尔克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杰里米·格林斯托克爵士
美利坚合众国	伯利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本记录印发日期后的一个星期内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

99-85389 (c)　　150599　　150599

上午2时10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塞拉利昂局势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塞拉利昂代表的来信,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关于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讨论。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邀请该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戴博先生(塞拉利昂)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法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举行会议的。

我谨提请安理会各成员注意文件S/1999/508,其中载有1999年5月3日塞拉利昂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在安全理事会成员磋商之后,我受权代表安理会发表以下声明:

"安全理事会强调,全面政治解决和民族和解对于塞拉利昂冲突实现和平解决至关重要。在这方面,它欢迎反叛分子代表团最近在洛美举行内部会谈,并敦促塞拉利昂政府和反叛分子代表确保不再进一步阻碍毫不拖延地开始直接谈判。

"安全理事会呼吁有关各方继续承诺进行谈判,并对谈判进程表现出灵活性。在这方面,安理会强调,它强烈支持联合国在洛美进程范围内进行的调解努力,特别是秘书长特别代表为促进对话所做的工作,并支持多哥总统发挥的关键作用。

"安全理事会再次赞扬塞拉利昂政府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军事观察组

(西非观察组)继续致力于恢复塞拉利昂的和平、安全与稳定,并吁请国际社会持续支持西非观察组。

"安全理事会谴责反叛分子在最近的攻击中,特别是在马西亚卡和洛科港,对平民犯下的杀戮、暴行、破坏财产和其他侵害人权、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它要求反叛分子立即停止这种行动,并敦促反叛分子领导人立即释放所有人质和被劫持者。

"安全理事会敦促双方作出承诺,在洛美会谈期间停止敌对行动,确保在实地予以充分遵守,并本着诚意积极努力达成停火协定。它吁请双方不要采取任何可能破坏谈判进程的敌对或侵略性行动。

"对于秘书长预期敌对行动即将停止,打算在安全情况许可时,在目前核定的兵力范围内增加联合国塞拉利昂观察团(联塞观察团)驻在当地的人数,安全理事会表示欢迎。安理会也欢迎秘书长打算派遣一个评估团前往塞拉利昂,研究如果塞拉利昂政府与反叛分子谈判成功,则一个扩大的并且任务和行动构想经过修改的联塞观察团可以对执行停火与和平协定有何帮助,并表示愿意考虑秘书长为此提出的建议。

"然而,安全理事会强调,只有当可信的停火已经实现并受到所有方面的尊重,而且当事各方对框架和平协定作出承诺时,它才准备考虑在塞拉利昂全境部署监测员。

"安全理事会强调,塞拉利昂冲突的持久解决必须有前战斗人员,包括儿童兵,在国际监督下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的计划。它还提请注意,必须按照达成的任何和平协定,安全和及时地处置收缴的武器。

"安全理事会重申所有国家有义务严格遵守 1998 年 6 月 5 日第 1171(1998)号决议对出售或供应军火及有关物资所规定的禁运。

"安全理事会重申严重关切塞拉利昂的人道主义情况,并敦促当事各方,特别是反叛分子领导人,保证人道主义援助安全、无阻地送达所有需要援助的

人。

“安全理事会重申,塞拉利昂冲突的和平、持久解决仍然是塞拉利昂政府和人民的责任,但再次强调国际社会强烈承诺支持可持续的和平解决。

“安全理事会将继续处理此案。”

本声明将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印发,文号为 S/PRST/1999/13 。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安全理事会将继续处理此案。

上午2时20分散会。